

A WORKMAN SUSTAINED FATAL INJURY WHILST
WORKING ON TOP OF THE DRIVER'S CABIN OF A LORRY



一工人在貨車駕駛室頂部工作時發生的死亡意外

NO. 3

事發於某年初秋的一天。一艘停泊在一卸貨點的躉船正在將一繫長鋼枝卸往停泊海旁的一輛貨車上。每次貨車只能運送兩繫共約十二公噸重的鋼枝。事發前，一繫鋼枝經已裝載在貨車的左邊，鋼枝長約十四米，而貨車車斗沒法容納，故鋼枝其中一端須越過駕駛室頂部，而另一端則超越車斗的尾部，在車斗上有一承托鋼枝重量的木枕。當時，有一名頭戴布帽的工人站在貨車駕駛室頂上，負責引導及推正鋼枝及把躉船吊鉤脫離鋼枝。正當第二繫鋼枝被吊到貨車右邊上空及即將擺放在貨車時，該工人示意在躉船上的吊機控制員停止該碼鋼枝的移動。繼而他彎身把一塊分隔兩繫鋼枝的木方放在駕駛室頂部適當的位置。之後，工人挺起身體，在挺起時頭部卻撞著懸在空中的鋼枝。他隨即從駕駛室頂滾下跌在車斗的左前方，登時頭破血流，氣息奄奄，在送抵醫院後證實不治。

死因裁判法庭曾經開庭聆訊此意外，裁判法官於聆訊完畢後作出以下的安全建議，以防止類似意外事件重演：

- (一) 起卸工人應戴上安全帽子。
- (二) 應使用「導索」引導貨物到擺放位置。
- (三) 任何人士不應站在貨車駕駛室頂進行起卸貨物的工作。